

【考生注意事項】

1. 請參賽學生按公告之試場編號及座號就坐。
2. 08:30~08:40 測驗說明時間、08:40~09:25 (國語)、09:35~10:20 (數學) 開始測驗。
考試時間開始後 15 分鐘不得入場。
3. 考試使用 2B 鉛筆與橡皮擦。
4. 本次考試以畫卡方式填答，不得提早交卷，鐘聲響畢後統一停止作答。
5. 請將學生證(健保卡亦可)放置在桌上右上角，以便查驗身份。未帶證件者，考生仍可應試，請巡堂教師拍照存證。
6. 非測驗必需之物品如計算機、通訊器材、手機(要關機)、簿本書籍、紙張等，不得攜帶入場。
7. 不得攜帶試卷出場，試題卷與答案卡須一併繳交，全數收齊後才能離開考場。
8. 作答前請務必詳閱題目中的注意事項，並請符合試場規範、誠實作答。
9. 10:20 數學測驗考完請學生至中山館集合(十二年國教宣導與頒獎)。
10. 廣播時間：8:30 分(測驗說明)、8:45 分(遲到不得入場)，其餘各科廣播時間依次類推。

考試時程規劃：

時間	規劃	備註
~07:40	工作人員報到	報到處：專業教室
07:40~08:00	監考人員 試務工作說明	會議地點：專業教室 學生服務志工(試場協助)
08:20~08:30	考生報到	查明考場位置及考生座位後， 可直接進入考場等待考試。
08:30~08:40	點名與講解	請核對考生身份(帶健保卡)
08:40~09:25	國語測驗	事務人員 學生服務志工(試場協助)
09:25~09:35	休息	
09:35~10:20	數學測驗	事務人員 學生服務志工(試場協助)
10:20~10:30	考生前往中山館	家長前往中山館，由校長 宣導十二年國教基本原則
10:30~11:00	升國中如何準備	台南區免試入學 「學區登記」超額比序原則說明
11:00~11:30	頒獎	頒發成績證明